

商品出口轉型行動方案

核定日期：103 年 7 月 21 日

核定字號：院臺經字第 1030039279 號

計畫摘要：

一、規劃緣起：

為打造出口新模式，我國出口拓展的策絡思維及作法均必須有所轉變。必須由以往的價格競爭，轉為價值創造，由行銷產品轉為行銷價值。此種新出口模式的打造，需要跨部會資源的整合與努力。爰本行動方案係整合各部會力量，因應當前商品出口情勢及面臨課題，期帶動出口結構與模式轉型，開創新的出口成長動能。

二、策略規劃與具體作法：

由產品轉型、市場拓展與行銷通路三大構面，推動七大策略，促進出口商品、市場與拓銷策略的多元化，打造臺灣出口新模式。重點如次：

(一)出口商品多元化：

主動發掘並重點輔導具潛力中小企業；整合國發基金辦理之投融資與信用保證，擴大金融支援，並建置產業檢測驗證基礎設施，以全面引發中小(堅)企業出口潛能，營造千軍萬馬氣勢，促進多樣優質特色化商品的出口。

(二)出口市場多元化：

因應世界成長格局轉變，重點拓銷市場增列工業國家，並擴大區域軸心據點之規模，以集中資源，強化軸心輻射功能；結合貿易夥伴力量，拓展當地及第三地市場；強化輸銀功能，增資 200 億元，並調整輸銀考成指標，及推動銀行海外布局，加強對出口廠商的金融支援。

(三)行銷策略多元化：

完備線上輸出營運環境，掌握新世代消費商機；形塑臺灣對外一致鮮明的國家品牌形象，全面提升臺灣國際形象；扶植整合型專業貿易商，協助中小企業融入國際採購鏈。